

臺中市北屯區文昌國民小學新進教師審查簡歷表

☐他縣市介聘 ☐超額介聘 ☐市內介聘 ☒教師甄選 ☐其它_____

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照片粘貼處
身分證字號	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
婚姻狀況	☐ 已婚 ☐ 未婚	聯絡電話	電話： 手機：			
住址						
學歷	學校： 科系所：					
進修	修畢： ☐ 學士 ☐ 碩士 ☐ 博士 進修中：學校： 科系所：					
曾否留職停薪	☐ 是：期間： 原因： ☐ 否			E-mail		
合格教師證書	☐ 國小普通班 ☐ 國小英語專長 ☐ 國小輔導專長 ☐ 國小特殊教育班 日期： 字號：					
經歷	服務學校		到職日期	離職日期	備註(正式或代理代課)	
	1. 任教年資：共 年 2. 曾擔任導師職務：共 年；曾擔任科任教師職務：共 年 3. 曾任行政職務：共 年(含主任 年；組長 年)					
兵役情形	☐ 服役中 ☐ 已退役 ☐ 未服兵役 ☐ 免服兵役			除役情形	☐ 已除役 ☐ 尚未除役	
備註	1. 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：是 ☐ 否 ☐ 3. 是否具原住民身份：是 ☐ 否 ☐ 2. 是否參加省教育會：是 ☐ 否 ☐ 4. 是否參加各區教育會：是 ☐ 否 ☐ 5. 投保健保之眷口數(不含本人)： 口					
一、請攜帶本簡歷表及下列學經歷證件正本(正本驗畢發還)及影本(影本請蓋私章)各1份：(1)身份證(2)合格教師證(3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(4)歷年派令或敘薪通知書(5)歷年教師成績考核通知書(6)歷校服務或離職證明書(7)留職停薪函(無則免附)(8)退伍令(無則免附)(9)身心障礙手冊(無則免附)，依公告時限至本校人事室報到並參加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查。						
二、聯絡電話：04-22361953 分機 750 人事室林主任。						

本人無下列情事：(1)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(2)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者。(3)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者

●是否具雙重國籍：是☐ 否☐ ●是否有兼職之情事：是☐ 否☐

以上個人填寫及繳交之人事資料均確實無誤，絕無偽造或不實情事。

本人簽章： 年 月 日